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倘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之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上述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經修訂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獲豁免登記或不受證券法之登記規定所規限之交易外，不可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發售章程進行。該發售章程須載有有關本公司提呈要約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之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擬在美國為任何證券辦理登記。本公告並非供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發佈。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engan>

**港幣5,434,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到期可轉換為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之  
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債券」，國際證券號碼：XS0936737195)

### 有關分拆股息之事宜

本公告由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發出。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5,434,000,000元之債券，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之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債券發售通函所賦予者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以實物分派其於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親親」)所持有之親親已發行股本(「分拆股息」)及親親股份透過介紹方式於香港聯交所獨立上市。親親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

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分拆股息構成本公司之股息，可能導致換股價及就兌換債券交付之股份數目有所調整。本公司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委任享有國際聲譽之獨立投資銀行(作為專家)以釐定分拆股息之公平市值，而有關委任已獲德意志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債券受託人)書面批准。

獨立投資銀行已獨立釐定，分拆股息之公平市值為港幣596,808,900.732元。

根據上述獨立投資銀行之釐定，分拆股息將導致換股價自每股股份港幣120.0825元(現行換股價)下調至每股股份港幣119.2266元。

然而，由於換股價之調整少於換股價百分之一，有關調整於此時將不予生效，惟將結轉並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於任何往後調整換股價時才予以計算。

股東及股份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文博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洪青山先生、許水深先生、許大座先生、許春滿先生、施煌劍先生、許清池先生和盧康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王明富先生、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和周放生先生。